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WA ASSOCIATE HOLDINGS LIMITED

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有關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之澄清公佈

謹提述業績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澄清於業績公佈內，不慎出現手文之誤，並須就此作出修訂。

謹提述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所刊發有關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之初步公佈（「業績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於業績公佈內，不慎出現以下手文之誤，並須就此作出修訂：

於業績公佈英文版，「業績及股息」內第一段最後一句所報告的二零零八年經調整的毛利實為一億六千三百九十萬港元，英文版誤載為 HK\$163.9。董事會謹此澄清正確數字為 HK\$163.9 million.

承董事會命

總裁

劉得還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得還先生、陳婉薇女士、尹楚輝先生及麥漢佳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滌凡先生、蔡毓藩先生及廖毅榮先生組成。